

20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职责

本中心主要负责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础医疗、康复指导及爱国卫生等工作，全力保障辖区居民身心健康。常态化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规范建立并动态更新居民健康档案。扎实做好 0-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严格落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有序开展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等慢性病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随访与健康干预，负责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结核病防治上报工作。切实履行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宣传及免费避孕药具发放等服务职能。开展辖区一般常见病、多发病诊疗工作，承担疾病恢复期患者康复评估、功能训练与康复指导服务。统筹推进辖区爱国卫生、环境整治、病媒生物防治等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卫健部门各项工作部署，持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与水平。

二、机构设置

高台县城关区卫生服务中心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正式成立，为正科级建制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20 名，位于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安居东路 1 号。我中心设立全科门诊、中医科、中西药房、治疗室、健康档案室、预防接种门诊、儿童保健室、妇女保健室、检验室、体检中心、办公室、财务室等职能科室。

20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70.02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4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80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07.36	总计	60	80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7.36	537.34	0.00	270.0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3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4	3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1.84	3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2.43	2.4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2.43	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29	477.27	0.00	270.02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2	2.52					
2100101	行政运行	2.52	2.5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2.99	282.97	0.00	270.02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34.76	264.74	0.00	270.02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0.62	0.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61	17.61					
21004	公共卫生	174.85	174.8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85	17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	2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	2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1	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7.36	614.91	19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34.27	3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31.84	3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1.84	3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2.43	2.4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2.43	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29	554.83	192.4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2	2.52				
2100101	行政运行	2.52	2.5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52.99	535.39	17.6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34.76	534.7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0.62	0.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	17.61		17.61			
21004	公共卫生	174.85		174.8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85		17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	2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	2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1	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34.27	34.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477.27	477.27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25.81	25.81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				
本年收入合计	2	537.34	本年支出合计	5	537.34	537.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2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	0.00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6				
总计	3	537.34	总计	6	537.34	53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7.34	344.89	19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3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4	3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1.84	31.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27	284.81	192.4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2	2.52	
2100101	行政运行	2.52	2.5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2.97	265.37	17.6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64.74	264.7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0.62	0.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7.61		17.61
21004	公共卫生	174.85		174.8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4.85		17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4	1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	2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	2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1	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	32.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4.98	30201	办公费	4.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3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9.95	30204	手续费	0.21	310	资本性支出	9.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7.75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1.84	30207	邮电费	0.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1.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9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	30212	因公出国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81	30213	维修（护）费	15.13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5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1.7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3.00	公用经费合计					4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 单 位 没 有 三 公 经 费 支 出 , 故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数。

20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07.3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2.87 万元，增长 14.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事业收入同比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807.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7.34 万元，占 66.56%；事业收入 270.02 万元，占 33.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80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4.91 万元，占 76.16%；项目支出 192.46 万元，占 23.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37.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5 万元，增长 6.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非税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药物制度等重点支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项目资金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74.8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90.85%。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保障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7.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55 万元，增长 6.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非税收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 万元，占 6.38%；卫生健康支出 477.27 万元，占 88.82%；住房保障支出 25.81 万元，占 4.8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9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3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28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剂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24.9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工作人员 1 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4.89 万元。
其中：

1. 人员经费 303.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6 万元，增长 9.85%，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

2. 公用经费 41.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58 万元，增长 192.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税收入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取暖费、邮电费、维修费、租赁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 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决算数持平,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5 年度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3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17 个,涉及资金 236.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整体执行率 98.32%,其中:16 个项目执行率 100%,2025 年提前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执行率 51.3%,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前期进度慢、后期财政未进行资金支出,已明确 2026 年支出计划。

二、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补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预防接种服务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1) 成本指标：**项目预算 16.11 万元(其中(2024 年)预防接种服务费 1.29 万元,(2024 年)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预防接种服务费 6.66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预防接种服务费 8.16 万元),实际支出 16.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管控严格无超支，落实节约要求，成本效益良好。**(2) 产出指标：**完成预防接种 12954 剂次(一类 7028、二类 5926),完成率 100%;培训医护 12 人次，儿童接种档案建立率 100%。接种服务、疫苗验收等合格率均 100%,重点工作按时完成，疫苗供应及时。**(3) 效益指标：**构建居民免疫屏障，有效降低居民传染病患病率，无相关传染病暴发，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提升接种服务能力。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率 100%。**(4) 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走访、电话回访等多种方式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辖区服务对象对中心各项服务的总体满意度达 90%以上，得到广泛认可。

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1) 成本指标：**项目预算 16.09 万元(其中(2024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6.09 万元,(2025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10 万元),实际支出 16.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管控严格无超支，落实节约要求，成本效益良好。

(2) 产出指标：数量与保障指标：经费足额投入，有效保障中心各科室日常办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等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3) 质量指标：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0% 以上，严格落实免疫规划相关要求；孕产妇及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 95% 以上，规范开展健康检查、随访指导等服务；重点人群健康体检率达 75% 以上，全面覆盖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等重点群体，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质量大幅度提升。

时效指标：严格按照年度工作部署，及时推进并完成各项公共卫生工作任务指标，无逾期、滞后情况，保障服务连续性。

(4)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通过经费保障，推动各项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有序开展，辖区居民健康水平大幅度提高，有效降低居民患病率，切实守护居民身心健康。

② 生态效益：严格落实医疗废弃物管理 相关规定，对医疗废弃物进行规范分类、收集、转运，实现集中处置，杜绝环境污染，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5) 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走访、电话回访等多种方式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辖区服务对象对中心各项服务的总体满意度达 90% 以上，充分认可中心在经费保障下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成效，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持续提升。

3. 2025 年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19

分, **(1) 成本指标:** 严格遵循财政资金预算管理要求, 精准把控项目资金使用规模, 项目预算 24.75 万元, 实际支出 15.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64.2%。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杜绝资金挤占、挪用、超支等情况, 以最优成本保障项目落地见效。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准落实补助发放范围, 为辖区内 1 个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足额发放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确保每个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均能获得财政资金支持, 助力基层机构持续规范开展基本药物相关服务。质量指标: 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规定, 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使用率达到 100%, 全面配备目录内药品, 杜绝非目录药品违规使用, 保障群众用药合规性。严把药品质量关口, 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 所有药品均从正规渠道采购, 具备完整质检报告, 严禁过期、变质、不合格药品入库使用。规范药品采购流程, 药品集中网上采购率达到 100%, 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采购, 杜绝线下违规采购、私自采购行为, 确保采购流程公开透明。时效指标: 建立补助资金快速拨付机制,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 按照既定时间节点完成资金审核、拨付流程, 不拖延、不滞后, 保障村卫生室及时获取补助资金, 维持基本药物采购、运营的正常运转。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落实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助兜底, 大幅降低基层医疗机构药品价格, 有效减轻就医患者用药及就医经济负担, 减少群众因病就医的直接支出,

缓解基层群众“看病贵、买药贵”难题，提升群众就医消费意愿。社会效益：持续强化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力度，有效巩固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的落地实施成果，规范基层用药行为，保障群众用上安全、有效、廉价的基本药物，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公平可及，提升基层医疗服务公信力。**(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聚焦就医患者用药及就医体验，通过线下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现场访谈等多种形式，全面收集患者对基本药物配备、药品价格、用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确保就医患者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以群众满意度检验项目实施成效。

4. 2025 年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 分:**(1) 成本指标:**从严管控专项经费预算,紧密型医共体建设项目项目预算 2.5242 万元,实际支出 2.52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专项用于医共体建设督导检查、业务培训、机制建设、信息化联通等相关工作支出,实行精细化预算管理,严控非必要开支,确保资金全部用于医共体建设核心工作,无超预算支出情况。**(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完成 1 个紧密型医共体标准化建设,搭建医共体内部管理、医疗协作、资源共享框架,实现医共体内机构协同运营。县级医务人员下沉 1 人,下沉时间一年,按季度开展医共体建设工作督导检查 4 次,定期对医共体运行成效、服务质量、资源整合情况进行全面督查,保障建设工

作有序推进。质量指标：每次督导考核严格按照既定标准执行，医共体建设督导检查合格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医共体建设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标准要求。严格落实资金拨付管理规定，医共体建设资金拨付足额率达到 100%，按照项目进度足额拨付专项经费，不克扣、不截留资金，保障建设工作资金需求，县域内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率 100%。时效指标：按照既定工作计划，按时开展医共体督导考核工作，保障建设进度不滞后。严格执行资金拨付时限要求，医共体建设专项经费及时拨付，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确保资金及时到位，支撑各项建设工作高效开展。

(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医共体资源整合、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诊疗能力与服务效率，有效增强县域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稳步增加医疗机构医疗收入，同时减少患者异地就医费用，优化县域医疗经济结构。社会效益：打破县域内医疗机构各自为战的格局，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有效增强县域整体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优质医疗服务，减少就医奔波，提升基层医疗服务可及性与满意度，推动县域医疗事业均衡发展。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医共体覆盖范围内的就医患者，围绕就医便捷度、诊疗效果、服务态度、医疗环境等维度开展满意度调查，确保就医患者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切实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

5. 2025 年村卫生室日常维护经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 **(1)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经费预算管控要求,村卫生室日常维护项目预算 0.05 万元,实际支出 0.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实行专款专用、精细化核算,杜绝超支、浪费情况,确保经费精准用于日常维护相关工作,实现低成本、高效益的维护保障。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1 个村卫生室日常维护工作,实现目标卫生室维护全覆盖,维护任务完成率 100%。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及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无挤占、挪用、截留资金等违规行为,维护工作符合村卫生室日常运营标准要求。时效指标: 按照经费使用流程及合同约定,及时完成维护款项支付,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保障维护工作及时落地,不影响村卫生室正常诊疗服务。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专项日常维护经费保障,减少乡村医生自行承担卫生室维护费用的支出,有效增加乡村医生实际收入,减轻乡村医生运营负担,提升基层乡村医生工作积极性。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聚焦乡村医生反馈,通过问卷调查、座谈走访等方式收集评价,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切实保障基层医务工作者的工作体验与权益。

6. 2025 年村卫生室网络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99 分, **(1) 成本指标:** 从严把控网络经费预算,村卫生室网络费项目预算 0.537 万元,实

际支出 0.5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通过统一洽谈、集中采购等方式降低网络服务成本，确保经费使用高效、合规，无超额支出情况。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 1 个村卫生室 5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提供网络保障及经费补助，实现网络补助、网络保障全覆盖，任务完成率 100%。质量指标：村级卫生室网络保障覆盖率达 100%，确保信息网络 24 小时稳定运行、畅通无阻，满足医疗信息化办公、医保结算、健康档案管理等工作需求，网络服务质量达标。时效指标：网络出现故障时第一时间响应、及时维修，保障网络快速恢复正常；严格按照约定时限支付网络服务费用，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确保网络服务不间断。

(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专项网络经费补助，显著降低村卫生室自行承担的网络使用费投入，减少基层卫生室运营成本，缓解基层医疗服务经费压力。社会效益：依托稳定畅通的医疗网络，实现诊疗信息、健康档案、医保结算等信息化服务高效运转，有效改善辖区居民就医条件，缩短就医办理时间，提升基层医疗服务便捷性与效率。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就医患者开展满意度调查，涵盖网络服务带来的就医便捷度、服务效率等评价维度，就医患者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

7. 2025 年提前批乡村医生省级定额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6 分，

(1) 成本指标：严格执行省级乡村医生定额补助标准，乡村医

生省级定额补助标准不低于 400 元/月/人，项目预算 0.621 万元，实际支出 0.6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按照补助标准精准核算，专款专用，全部用于乡村医生定额补助发放，无违规截留、克扣资金情况。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补助覆盖 1 个村卫生室，实现辖区村卫生室乡村医生补助全覆盖。为 1 名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足额发放省级定额补助，确保每位在岗村医均能享受政策福利，保障补助发放无遗漏，质量指标：严格落实补助发放范围要求，在岗乡村医生补助发放覆盖率达到 100%，精准摸排在岗村医信息，杜绝虚报、冒领补助情况。严格按照补助标准核算发放金额，补助发放足额、合规，每一笔补助均经过审核、公示流程，确保资金发放公开、公平、公正，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时效指标：建立补助资金及时发放机制，乡村医生省级定额补助及时发放至个人，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按照既定时间节点完成资金审核、拨付、发放，确保乡村医生按时领取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收入。

(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省级定额补助发放，有效增加乡村医生经济收入，弥补乡村医生基层服务收入偏低的问题，改善乡村医生生活水平，解决村医后顾之忧。社会效益：稳定基层乡村医生队伍，激励乡村医生扎根农村、坚守岗位，持续改善辖区居民基层就医条件，保障农村居民就近享受便捷的基础医疗及公共卫生服务，筑牢基层医疗服务网底。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享受补助的乡村医生开展满意度调查，评价补助发放及时性、足额性等内容，确保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提升乡村医生岗位认同感与工作积极性。

8. 2025 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6 分，**(1) 成本指标：**严格执行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标准，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标准定为 200 元/月/人，项目预算 0.24 万元，实际支出 0.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按照补助标准、补助人数精准核算，专款专用，全部用于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无超支、违规使用情况。**(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补助覆盖 1 个村卫生室，精准对接辖区在岗乡村医生服务范围。为 1 名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足额发放生活补助，实现补助对象 100%覆盖，确保每一位在岗村医均能享受生活补助政策。质量指标：严格摸排在岗乡村医生信息，在岗乡村医生补助发放覆盖率达到 100%，精准核定补助对象，杜绝虚报、冒领补助行为。严格按照补助标准核算、发放补助资金，补助发放足额、合规，全程执行审核、公示程序，确保资金发放公开透明，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时效指标：立生活补助按月发放机制，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按期完成资金审核、拨付，确保乡村医生每月按时领取生活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需求。**(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专项生活补助发放，直接有效增加乡村医生经济收入，弥补基层乡村医生收入偏低短板，改

善乡村医生生活质量，稳定村医收入来源。社会效益：保障乡村医生基本待遇，稳定基层村医队伍，持续改善辖区居民基层就医条件，确保农村居民有可靠的基层医疗服务供给，提升基层医疗服务可及性。**(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就医患者及乡村医生双向开展满意度调查，确保就医患者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既保障村医收入获得感，也提升群众就医服务满意度。

9. 2025 年在岗乡村医生养老金专项补助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6 分，**(1) 成本指标：**严格执行在岗乡村医生养老金缴纳补助标准，在岗乡村医生养老金缴纳标准为 8832 元/人/年，项目预算 0.8832 万元，实际支出 0.88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按照参保人数、缴费标准精准核算，专款专用，全部用于在岗村医养老保险缴纳，无违规挤占、挪用情况。**(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 1 名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足额缴纳养老保险，实现在岗村医养老保障全覆盖，确保每一位在岗村医均能享受养老金缴纳补助政策，完善社会保障。质量指标：严格按照养老保险缴纳标准执行，在岗乡村医生养老金缴纳足额率达到 100%，按时足额为村医缴纳养老保险费用，完善参保手续，确保村医养老保障权益不受损，参保流程规范合规。时效指标：严格按照养老保险缴纳时限要求，在岗乡村医生养老金及时足额缴纳，按期完成参保登记、费用缴纳手续，不拖延、不滞后，保障乡村

医生养老保险连续缴纳，权益持续有效。**(3)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财政补助缴纳养老保险，有效减轻乡村医生个人养老缴费经济负担，间接增加乡村医生实际可支配收入，完善村医经济保障体系。社会效益：健全乡村医生社会保障机制，有效提高乡村医生从业积极性与岗位稳定性，留住基层医疗人才，保障基层医疗服务人力供给，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质量。**(4)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享受养老金补助的在岗乡村医生开展满意度调查，确保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切实提升乡村医生从业幸福感与归属感。

10. 2025 年提前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5 分，**(1)成本指标：**严格执行中央及地方资金管理规定，2025 年提前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项目项目预算 165.689 万元，实际支出 165.6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严格按照 99 元/人均的配套标准核算资金，精准匹配服务人口规模，资金全部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人员补助、物资采购等工作，专款专用，无违规挤占、超支情况。**(2)产出指标：**数量指标：配齐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人力，为服务开展提供坚实支撑；专项补助资金覆盖服务人口 20095 人，为辖区全部目标人群提供规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服务人口覆盖率 100%。质量指标：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开展各项工作，从健康档案建立、慢病管理、老年人体检等全流程把

控服务质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规范率达到 85%及以上，确保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数据记录均符合行业标准，杜绝虚假服务、不规范操作。时效指标：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度工作计划，及时、有序开展各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按期完成老年人体检、慢病随访、健康档案更新等任务，保障服务时效性。**(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强化预防保健、慢病规范管理、健康宣教等公共卫生服务，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减少疾病发生及重症转化概率，有效降低辖区居民因疾病产生的医疗就诊投入费用，减轻群众就医经济负担。社会效益：完善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补齐服务短板，有效改善辖区居民就医及公共卫生服务条件，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均等化，提升居民健康保障水平，筑牢基层公共卫生安全防线。生态指标：通过开展健康宣教、环境卫生指导、传染病防控等工作，有效提高辖区居民卫生素养水平，引导居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营造干净、整洁、卫生的生活居住环境，推动公共卫生生态与居民生活环境协同优化。**(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辖区全体居民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调查，涵盖服务态度、服务便捷度、服务效果等维度，确保辖区居民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以群众评价促进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提升。

11. 2025 年提前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省级)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5 分，**(1) 成本指标：**严格执行中央及地方资金管理规定，2025 年提前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项目项目预算 9.1596 万元，实际支出 9.15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严格按照 99 元/人均的配套标准核算资金，精准匹配服务人口规模，资金全部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人员补助、物资采购等工作，专款专用，无违规挤占、超支情况。**(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配齐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人力，为服务开展提供坚实支撑；专项补助资金覆盖服务人口 20095 人，为辖区全部目标人群提供规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服务人口覆盖率 100%。质量指标：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健康档案建立、慢病管理、老年人体检等全流程把控服务质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规范率达到 85%及以上，确保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数据记录均符合行业标准，杜绝虚假服务、不规范操作。时效指标：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度工作计划，及时、有序开展各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按期完成老年人体检、慢病随访、健康档案更新等任务，保障服务时效性。**(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通过强化预防保健、慢病规范管理、健康宣教等 公共卫生服务，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减少疾病发生及重症转化概率，有效降低辖区居民因疾病产生的医疗就诊投入费用，减轻群众就医经济负担。社会效益：完善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补齐服务短板，有效改善辖区居民就医及公共卫生服务条件，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均等化，提升居民健康保障水平，筑牢基层公共卫生安全防线。生态指标：通过开展健

康宣教、环境卫生指导、传染病防控等工作，有效提高辖区居民卫生素养水平，引导居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营造干净、整洁、卫生的生活居住环境，推动公共卫生生态与居民生活环境协同优化。**(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面向辖区全体居民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满意度调查，涵盖服务态度、服务便捷度、服务效果等维度，确保辖区居民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以群众评价促进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提升。

12. 2025 年劳动和技能竞赛补助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34 分，**(1) 成本指标：**严格遵循劳动和技能竞赛补助标准，项目预算控制在 0.01 万元以内，实际支出 0.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专款专用，未出现超支、挤占等违规情况，经济成本管控规范高效，资源使用精准合理。**(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精心组织护理技能竞赛，实际参加人数达 24 人，圆满完成年度 24 人的目标任务，参赛人数覆盖率 100%，为培育护理技能骨干提供充足人才支撑。质量指标：竞赛活动严格遵循规范流程，从赛制制定、评委 遴选到赛场组织均严格执行标准，活动规范性达到 80%及以上 要求，竞赛质量达标，保障了竞赛的公平性与专业性。时效指标：严格按照年度计划推进竞赛实施，竞赛筹备、开展及收尾各环节均按时完成，实施及时性达 80%及以上标准，确保竞赛高效有序落地。**(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以竞赛为抓手推动护理技能提升，有效降低了医疗耗材损耗，实现成本节

约成效，符合“不断降低”的预期目标，助力医疗卫生机构降本增效。社会效益指标：通过竞赛激发护理人员学习热情，促进技能交流与提升，有效推动辖区护理服务质量整体提升，契合“有效提升”的预期，强化了护理人才队伍建设，彰显行业服务价值。**(4) 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等方式，对 24 名参赛人员开展满意度调研，结果显示参赛人员满意度达 90%及以上，参赛人员对竞赛组织、内容设置及保障服务认可度高，为后续竞赛优化提供了正向反馈。

13. 2025 年中医药师承教育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9 分，**(1) 成本指标：**2025 年中医药师承教育的补助标准为 0.2 万元，全年执行 0.2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实现了厉行节约、成本效益最大化的目标，人均办公成本、培训费用均符合预算管控要求，资金使用规范合规，无超支、挪用情况。**(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中医药师承教育培训人数为 2 人，完成率 100%，各项培训任务均按计划完成，实现了对中医人才的精准培养。质量指标：年度考核合格率达 98%，中医药处方规范性达 100%，符合规范标准，项目建设质量与政策执行标准全面达标，培训质量与处方管理均符合规范要求。时效指标：培训完成率达 100%，按时完成；中医药知识在疾病诊断中的及时性达 100%，重点工作均按期推进，未出现延误情况，保障了师承教育的高效落地。**(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诊疗能力提升，群众就医诊疗

次数不断降低，实现增收节支，对乡镇医疗经济提升形成积极贡献。社会效益指标：逐步增加群众对中医药方面的认知度和可信度，有效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改善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传承名老中医经验，培养高水平中医人才，提升复杂病情独立判断能力和个性化诊疗方案制定能力，助力民生保障与乡村治理成效提升。可持续影响：建立健全中医药师承教育长效机制，完善人才培养与服务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为中医药事业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基础。**(4) 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等方式，人员满意度达 90%，参与培训人员及服务对象对中医药师承教育、服务质量及人才培养评价良好，充分体现了项目的惠民成效与专业价值。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5 年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